

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
2.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大会”）现场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4:30在杭州市萧山区弘慧路399号浙江国际影视中心14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9:15至9:25,9:30至11:30,13:00至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9:15至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二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3人（代表3名股东）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4,673,17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.0943%，具体如下表所示：

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0
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0
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0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股东人数	3
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24,673,173
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6.0943

注：本公告中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比均保留 4 位小数，若其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尾差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(三)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裘永刚先生主持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徐碧纯律师、吕荣律师出席见证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(一) 议案表决结果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票数				是否通过
		同意	反对	弃权	回避	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			
1.00	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24,673,173 (100%)	0	0	0	通过
2.00	《关于修改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	24,673,173 (100%)	0	0	0	通过

提案 1.00 为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浙江易通传媒投资有限公司未参与表决。

(二)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，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“中小投资者”是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外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下（不含 5%）股份的股东。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位（代表 2 名股东）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305,6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55%。中小投资者投票具体情况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票数			
		同意	反对	弃权	回避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		
1.00	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305,600 (100%)	0	0	0
2.00	《关于修改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	305,600 (100%)	0	0	0

关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详细内容，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

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徐碧纯律师、吕荣律师见证，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8 日